

# 煤渣油用途 煤炭销售合同(优质8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煤渣油用途篇一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为发挥双方优势，达到合作共赢的目的，经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 一、委托事项：

1、甲方委托乙方负责签订(购买方)的煤炭销售合同，由于乙方与购买方已有煤炭销售合同且购买方不愿更换合作公司，为了甲方顺利销售煤炭，所以仍然以乙方的公司作为出售方与购买方签订煤炭销售合同，注：煤炭实际的货权是甲方。

### 二、销售煤炭的质量、价格、结算方式：

1、乙方与购买方签订的煤炭销售合同作为本居间合同附件。甲方出售的煤炭质量、价格、结算方式均以附件为准。

### 三、居间费用及支付方式：

1、居间费用：乙方实际销售每吨煤提取差)，即购买方结算单价扣除 元/吨，其余全部为甲方煤炭款。注：甲方开具低于购买方 元/吨的增值税发票，乙方负责 元/吨的税差以全票增值开给购买方。

2、支付方式：乙方收到购买方的煤款后，自行扣除/吨，其余部分1个工作日内及时转汇给甲方。

#### 四、乙方义务与权力：

1、乙方必须保证按附件合同约定及时结清煤款。

2、乙方必须保证收到购买方煤款后1个工作日内及时转汇甲方。

#### 五、甲方义务与权力：

1、甲方必须保质、保量、准时发运煤炭。

2、为了顺利交付，煤炭购方厂内锅炉工等小费均有甲方承担。

3、若购买方未及时支付煤款，甲方有权停止供煤并追究购买方违约责任(按附件约定)，此时乙方有支付煤款的责任。

4、若购买方及时支付煤款并且乙方收到煤款后，乙方故意拖欠，未能及时转汇煤款，甲方有权停止供煤，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按附件约定)，同时甲方有权凭本合同直接到购买方厂里结算押在购买方一个批次的煤款。

#### 六、本合同有效期：

1、甲方与购买方只要发生煤炭销售交易，本合同一直有效。

2、若甲方与购买方没有煤炭销售交易，本合同自动取消。

#### 七、其它事项：

1、如发生合同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功，在合同签订地仲裁。

2、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签字盖章生效。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 煤渣油用途篇二

甲方(托运人)： 乙方(承运人)：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共同协商，就有关货物运输事宜订立本合同，并由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货物品种、货物起运地、货物到达地。及合同期限  
货物品种为青铜峡市新井煤矿烟煤，运输路程为：青铜峡市新井煤矿到灵武市华电附近煤场货物运输期限为 日，乙方须于 年 月 日到 年 月日将甲方货物运到本合同约定地点，并交付给甲方指定的收货人。

第二条 运输价格， 运输方式， 结算方式及损耗。

运输价格为( )元每吨(不含税)，运输方式为( )汽车运输，在乙方按照甲方指定的时间，地点卸完货，乙方拿有甲方指定收货人出具并签字的过磅单的实收吨位现金结算。给予乙方在运输过程中的正常损耗为( )公斤，超出正常损耗的每吨( )元赔付甲方。

第三条 装卸货应注意事项。

乙方指定运输车辆在装卸货时必须听从煤场管理人员的指挥，如发生打骂煤场管理人员的现象，甲方取消乙方的运输资格，装完货由甲方安排人员为运输车辆贴封条，乙方运输车辆不承担任何费用。

第四条 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1. 乙方在运输途中，不得给货物浇水，如有管理人员发现，取消该车的运输资格。到达卸货地点，由甲方安排人员，过磅，验收，出具过磅单并签字。验收时，如发现封条有损毁现象，甲方有权扣留该车，查清原因，方可卸车，不为乙方承担任何停车费用。
2. 在验收时，如发现换煤的现象，甲方有权扣留该车，并处以煤炭总价5倍的罚款，甲方不承担任何停车费用。并取消乙方的运输资格。
3. 在运输途中发生的交通事故，以及装卸场地发生的人员伤亡事故，全部由乙方承担。

### 煤渣油用途篇三

委托人：\_\_\_\_\_

签订地点：\_\_\_\_\_

居间人：\_\_\_\_\_

签订时间：\_\_年\_\_月\_\_日

第二条 居间期限：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条 报酬及支付期限：居间人促成合同成立的，报酬为促成合同成立金额的\_\_\_\_%或者(大写)\_\_\_\_\_元。委托人应在合同成立后的\_\_\_\_日内支付报酬。未促成合同成立的，居间人不得要求支付报酬。

第四条 居间费用的负担：居间人促成合同成立的，居间活动的费用由居间人负担；未促成合同成立的，委托人应向居间人支付必要费用(大写)\_\_\_\_\_元。

第五条 本合同解除的条件 1. 当事人就解除合同协商一致；  
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3. 在委托期限届满之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主要义务； 4. 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5. 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义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第八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本合同未作规定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执行。

委托人(章)：

居间人(章)：

鉴(公)证意见：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号码：

居民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鉴(公)证机关(章)

账号：

账号：

经办人：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 煤渣油用途篇四

乙方□x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承运乙方末煤一事订立该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一、履行合同时限：2 01 年9月20日—2 01 年1 0月20日。

二、货物名称：末煤。

三、货物数量1万吨，（具体运输数量，按每月计划确定）。

四、货物起止点：起运点□x煤焦有限责任公司。

到达地点□x有限公司指定煤场。

五、运价：暂定290元/吨。(根据运输市场价格波动，随时调整运价，双方签订补充合同)。

六、运输费用：从货物装车到达目的地途中的运输费用，包括过路过桥费及各类收费，由甲方承担；货物起运及到达目的地的装卸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结算方式：运输费用结算按照实收计量为准，凭乙方开具的过磅单，每1000吨结算一次，随到随结，不得拖延，履行完运输合同后全部结清如逾期结算，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总运输费的1%承担违约金，运输发票甲方月底根据运输数量给乙方提供。

八、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需对所承运的货物加盖篷布，妥善保管，以免造成不必要的抛洒。

2、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保质保量安全运达目的地，按时向收货人告知到达通知，保证货物非人为变质，如有以上问题，现场扣留运输该批煤的车辆，搜集证据，作为处罚依据，甲方核实清楚确属人为因素的将其实按照煤价的5倍予以赔偿。若事后发现质量问题与甲方无关属于路耗及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3、运输途中发生的交通事故甲方负责处理，由此造成损失双方协商解决。

4、乙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要求及时结算，如因乙方资金原因未能及时结算，导致甲方无法组织车辆按时运输，甲方不承

担责任。

5、货物到达过磅时，甲方司机应将运输票据(矿方过磅单、计量票、入境票)如数交予乙方，否则，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九、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负责对到达货物进行验收，验收无误加盖验收章并出具验收过磅单。

2、货物到达后，甲方车辆必须服从乙方煤库人员指挥，不得插队、无理取闹等，否则，乙方对甲方车辆进行相应处罚；同时乙方人员必须及时接受甲方货物，不得刁难、克扣及索要钱财，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十、其他事项：

双方在运行中发生的具体和未尽事宜，应及时了解、沟通协商解决。

十一、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 **煤渣油用途篇五**

合同编号：

卖方：

买方：

为保护买卖双方的合法权益，买卖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参照xx公司的相关产品技术标准

卖方指定本合同项下的货物的接货单位为：

地址：

1、交货时间：

2、交货地点：

3、运输费用：由 方承担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交货当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全部合同金额即□rmb□

自产品交货后三日内，买方应依照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对产品的质量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应即向卖方提出书面异议，并在提出书面异议后三日内向卖方提供有关技术部门的检测报告。卖方应在接到异议及检测报告后及时进行修理或更换，直至验收合格。在产品交付后三日内，卖方未收到异议或虽收到异议但未在指定期限内收到检测报告的，视为产品通过验收。

如买方指定由接货单位(人)接收货物，则买方同意对接货单位提出的接收、拒收、书面拒收意见等行为负责。

采用送货上门和自提方式交货的，在交付产品时，接货单

位(人)应对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数量是否符合合同规定进行检查;对于符合合同规定的,接货单位(人)应当签收。对于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买方可以拒收,并书面说明拒收的理由。对于以送货上门方式交货,买方依照约定拒收的产品,需要由买方保管的,买方应负责保管。

采用代办托运方式交货的,买方对产品、规格型号、数量有异议的,应自产品运到之日起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

买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上述拒收或异议属于卖方责任的,由卖方负责更换或补齐。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时生效,在合同执行期内,买卖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如一方确需变更合同,需经另一方书面同意,并就变更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方可变更。如若双方就变更事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提议变更方仍应依本合同约定,继续履行,否则视为违约。

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双方如若发生争议,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意一方均可向卖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及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十日内支付给对方,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卖方: 买方: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地址： 地址：

年 月 日 年 月 日合同编号：

## 煤渣油用途篇六

甲方(收货方)：

乙方(供货方)：

供需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供需双方5500大卡电煤事宜，达成本合同，以共同遵守执行。

### 一、煤炭质量

质量以甲方到站检验为依据，发热量以5500大卡为基准，每增减1大卡各相应奖罚0.14元。合同执行期为年月至年月。

### 二、交货地址及方式、相关费用风险的承担

1、交货地址：秦皇岛东站

2、交货方式：到站方式交货

3、列车到接货站前的相关费用和 risk 由乙方承担，煤炭到站后经甲方确认无误后乙方办理物权转移给甲方，此后一切相关费用和 risk 由甲方承担。

### 三、煤炭价格期限及合同成交总额：

### 四、货款、税、运杂费结算方式：

1、签订合同后甲方两天之内向乙方提前支付合同金额总数的90%，剩余10%到站后由甲方确认无误后支付。

2、乙方往发运站台上煤时及时通知甲方共同过磅、取样化验、监装以保质量。

3、乙方在甲方支付完所有货款后按到货站结算价格两个工作日之内开具全额税控机版百万位以上增值税发票给甲方。

## 五、其他违约事宜

1、乙方报计划，计划批下来及货物上站后甲方不履行合同损失费用由甲方负责(预付金额为保证)。如由于行情变化双方无法履行合同，乙方如数退还甲方预付款并且乙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2、若乙方未按照合同条款规定的时间、数量和质量向甲方发运货物，乙方则应如数赔偿甲方前期所投入的全部成本费用。

3、其他未尽违约条款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执行。

## 六、双方权益：

若货物运至甲方指定之到货站后，双方对货物质量有较大分歧，则双方均有权申请第三方国家法定检验机构对货物进行最终检测，该第三方检验机构需经双方接受并书面确认。按最新审验结果，双方商议解决方案，并将该解决方案以文字形式作为本合同补充条款。

## 七、不可抗拒：

1、由于发生战争、封锁、骚乱、自然灾害以及其他不能遇见并且对其发生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等不可抗力事件致使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约定的条件履行，遇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必须在15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提交当地公正机关出具的不可抗力事件发生的有效证明。

2、在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范围内，当事人可免除履行本合同的责任。

八、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传真件和电子扫描版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煤渣油用途篇七

甲方(委托方/卖方)：

乙方(居间方)：

签订时间：年月日

签订地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按以下条款签订本委托采购居间合同：

一、委托事项及具体要求：

2. 甲方与丙方订立煤炭购销合同且达成交易，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居间费用；

二、居间报酬的计算方法与支付时间和方式

4. 如乙方未能促成甲丙双方煤炭购销合同的成立则甲方无需支付任何居间费用；

5. 如丙方未能履约向甲方支付货款，则甲方无需支付条款中相应的居间费用；

居间费用的受益人如下：

受益人姓名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受益金额

居间费用共计  rmb元 (大写： 元整)

### 三、责任条款：

2. 支付居间费用的所有责任由甲方承担，一旦支付给乙方指定受益人后，甲方将不再承担任何责任。居间费用将根据相应的、预先设定的各个独立受益人的居间费用分配安排来分发。居间费用的支付方式将以双方同意的方式执行。此支付命令应当在相关合同期内保持有效性，并适用买卖双方或他们的股东或他们的继承人和委托人做出的任何更新、延期、续签、增加或任何新协议；本居间费用保护责任将从合同开始或执行之日起，在合同期及其更新期内保持有效性。本协议是可转让的，其权利和义务对双方各自的继承人、合法代表、受委托人或接任者有约束性和有效性。

### 四、违约责任：

1. 如甲方有延迟支付或拒绝支付的行为出现，由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并向乙方另行支付本居间合同之居间费用总额每天千分之三标准的违约金。同时乙方有权申请诉讼财产保全、通知丙方停止向甲方继续付款，对由此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本合同以主合同(甲丙双方签订的煤炭购销合同)为前提，主合同因为不可抗拒的原因不成立，甲方不承担任何居间费用。因丙方主体原因造成主合同无效，甲方亦不承担任何居间费用。

2. 如守约方按上述违约条款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时，应书

面通知违约方并说明违约金金额。违约方应在收到通知后10日内将违约金支付给守约方。本协议所有签署的版本，包括传真、电子邮件或数字传输，均被视为有效合法约束文件。

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意见一致后用书面形式完善，其结果为本合同的补充文件，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如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将由原告选择的人民法院裁决。本合同系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依法签订，真实、合法、有效，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本合同一式2份，甲、乙(包括各居间)方各执壹份。各方签章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日期： 日期：

## 煤渣油用途篇八

进入20xx年以来，我矿广大干部职工认真贯彻落实集团公司和矿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我矿“三百万、管理年、增效益、促发展”的奋斗目标，和我矿大经营、大管理格局的实现，通过强化内部管理，完善内控机制，严格落实责任、考核奖惩，进一步规范了经营管理秩序，使我矿20xx年经营管理工作取得了预期效果，下面做以总结汇报。

一、20xx年1-10月份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1□20xx年1—11月份商品煤质量实际完成：综合灰分27.87%，其中：外运煤灰分31.46%，入洗煤灰分：25.56%。

2、1-10月份全矿发出商品煤275.1万吨；其中：入洗煤152.3万吨；外运102.3万吨，平均售价246.15元/吨，比去年同期价格提高58元/吨；已组煤销售165万吨，价格上升50元/吨；地销21.5万吨，价格比去年同期上升80元/吨。

3、今年1-10月份，我矿吨煤材料费消耗为：46.3元/吨。全年预计为：47元/吨。

4□20xx年，我矿职工人均收入预计由17385元/人，提高到23128元/人，人均增加工资5743元，增幅达33.03%。

5□20xx年预计实现回收价值850万，复用价值800万，实现修旧利废750万元。

## 二、20xx年我矿所做的主要工作

(一)、完善制度建设，加强纪律约束，经营管理工作有章可循。

围绕集团公司和矿20xx年工作会议精神，结合我矿实际情况，先后出台和完善了《材料费管理与考核办法》、《我矿煤质管理规定》、《我矿煤质管理风险抵押考核办法》《物资修旧利废和复用办法》、《关于加强劳动力管理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强办事员管理实施意见》、《我矿劳动力市场管理办法》、《关于工人技术大拿、技师、高级技师评聘考核办法》、《我矿职工奖惩工作规定》、《我矿副职干部工资发放考核规定》、《工资科内部控制制度》、《我矿内部承包管理办法》等管理规定和办法，规范了我矿的经营管理工作，提高了经济运行可控性、可操作性。

(二)、以煤质管理为中心，想尽一切办法，确保提质增收。

20xx年1—11月份商品煤质量实际完成：综合灰分27.87%，其中：外运煤灰分31.46%，入洗煤灰分：25.56%。与去年同期相比，综合灰分降低0.71个百分点，外运煤灰分上升2.1个百分点，入洗煤灰分降低0.9个百分点□20xx年商品煤质量预计完成：综合灰分28.38%，其中外运煤灰分31.85%，入洗煤灰分26.73%□20xx年1—7月份入洗煤灰分均在23%以下，创3年来首次入洗煤质量连续数月优质□20xx年杜绝了商务纠纷和质

量事故，创连续3年来我矿商务纠纷和质量事故均为零的记录。

三、20xx年煤质方面所做的主要工作如下：

1□20xx年初，我矿根据集团公司20xx年工作会议精神的要求，建立、健全、完善了煤炭生产、运输加工、储装、质检和销售等环节的煤质管理体系。

成立了煤质管理小组，建立了月煤质分析会制度。我矿以文件的形式下发并实施了《我矿煤质管理规定》和《我矿煤质管理风险抵押考核办法》，其中《我矿煤质管理规定》是根据我矿煤层赋存条件和市场对煤炭产品质量的要求制定的切实可行有效的管理办法，今年8月份我矿又根据集团公司下发的“煤炭产品质量成本浮动考核办法”的有关规定，并结合第四季度井下的具体情况，又制订并实施了“我矿煤质管理补充规定”。这三个文件的’实施，加大了奖罚力度，提高了全矿干部职工的质量意识和责任心，确保了煤质措施的落实。

2、立足源头，严把质量关

（1）、加强掘进和采煤工作面的现场毛煤管理，对不同采面、掘进巷道，坚决落实分掘、分采、分运措施，杜绝煤矸混出，以保证毛煤质量；同时，充分利用现有的井上、下所有煤仓及运输系统和己二排矸仓，对不同煤种和不同质量的煤实施分时、分运、分储、分装，确保按用户的要求装车发运；加强煤场管理，保证地销煤质量。

（2）、煤质管理人员分区、包头、包面、明确责任，重点头面专人负责，现场跟班，落实一头一面一措施。

（3）、坚持采、掘工作面定期采样化验，根据采样化验和检查结果及时调整煤质管理的重点并修改完善煤质管理专项措施，增强煤质管理的针对性和预见性，实现动态管理。

(4)、加强煤楼振动筛、螺旋筛的使用管理和煤楼系统的手选工作；充分利用快灰检测仪和矿洗煤厂的水洗、风洗作用，堵塞煤质管理漏洞，杜绝了商务纠纷和质量事故。

(三)、紧盯客户需求，优化产品结构，加强市场营销，实现了产销平衡。

1-10月份全矿发出商品煤275.1万吨；其中：入洗煤152.3万吨；外运102.3万吨，平均售价246.15元/吨，比去年同期外运下降39.4万吨，价格提高58元/吨；已组煤销售165万吨，比去年同期多100吨，价格上升50元/吨；地地销21.5万吨，价格比去年同期上升80元/吨；实现了产销平衡。

今年运销工作所采取的主要措施：

1、今年集团公司统一销售后，运销站、销售科等相关部门团结协作，密切联系集团公司相关处室，加强攻关，多要车皮，保证了原煤外运和直达专列准点运行，满足了用户的需求，赢得了市场。

2、充分用足用好集团公司有关政策，做好田庄洗煤厂、焦化公司等单位的售前售后服务工作，大力加强了已组煤的销售。已组煤销售连创我矿历史新纪录。并且杜绝了质量纠纷，实现了产销平衡，为我矿利润增长做出了应有的贡献。其中元月份首创已组煤外运22万吨历史纪录，10月份有日装车255车的历史最高水平。

3、今年4、5月份，煤炭市场发生了一些变化，市场需求下降，造成原煤库存8万吨；与此同时，由于下半年生产条件变化，煤质出现了较大的反复，这些问题一度给销售工作造成很大压力。对此我们想方设法，顶着压力，迎难而上。

首先争取了集团公司有关部门的支持，积极加强与新、老客户的沟通与联系，大搞优质服务、用真情打动用户；其次是

采取有效措施，实施分储分运，做好落地返装；再次是拓宽销售渠道，加强地销工作，使煤场及时“消肿”，为全年的销售工作奠定了扎实基础。